

民國二十五年四月印刷
民國二十五年四月發行

宋明理學綱要（全一冊）

◎

定價國幣六角

編者 蔣維膺喬

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理人 陸費逵

印刷者

中華書局印刷所
上海福州路 澳門路

總發行處

中華書局發行所

分發行處

各埠 中華書局

（本書校對者趙和生）
（九八八八）

敘文

我國學術思想，在周秦之際，勃然奮發，爲創造時期。自兩漢迄隋唐，無大進展，爲因襲時期。迨宋代周張諸子出，遂組織清新之理學；直至於明，大儒輩出，在學術上放一異彩，世稱之曰宋明理學。

宋人何以能創此理學？則以佛教自漢代入中國以後，其思想高遠，學理深邃，將我國之原來思想，一切征服。儒家僅存空名。至唐代韓愈，乃起反動，盡力排斥佛教，然韓愈並不知教理，不過作幾篇文字，任意謾罵，於佛教毫無所損。宋初諸儒則不然，於佛教之理，先從事研究，然後取其方法，來更新儒家之面目，故理學之興，不能不說與佛教有深切關係。

因此世人評論，多謂宋明理學，陽儒陰佛，已非儒家之本來面目；又謂既取佛家之長，轉而排佛，居心如此，對宋儒深致不滿；此則皮相之見，未研究理學之

內容者也。須知宋儒所取於佛者，乃其精細繁密之研究方法，用此工具，打破兩漢以來之因襲，將儒家之所謂「性」，所謂「道」，所謂「陰陽」等等，一一分析而闡明其內容，故能使儒家面目更新耳。至於佛教乃出世閒法，是唯心的；而理學則是世間法，是唯理的；外貌略似，而內容則迥乎不同，皮相之論，何足道哉！宋儒之創理學者，如北宋之周張程，初非徒尚高論，皆能躬行實踐，卓然爲當世宗師。南宋朱熹人格之偉大，尤爲孔子以後第一人。迨明朝之王陽明，更能削平大難，學問事功，震耀古今。故宋明理學之可貴，不但在學術，而亦在諸儒之人格也。

理學廣大精深，欲以區區數萬字，說明其內容，頗非易事。着手時與楊大曆往反磋商，先定體例，以爲要述理學綱要，須把住整個理學之核心，方可窮源竟委，令讀者明瞭。故取理學家自己研究之綱目，爲之整理，於其不合於現在者去之，於其缺漏者增之，分爲四綱若干目。商定之後，由大曆起草，每成一綱，寄我修

改。如是年餘，方成此冊，固不敢認爲完善，然已竭我等之心力矣。今屬付印，述其始末於簡端。

民國二十四年一月蔣維喬敍於因是齋

凡例

一、本書體例已在緒論上約略說明，現在還有幾點須加以敘述的。

一、本書應和拙著中國哲學史綱要中間的理性章參看，因二書的材料是相同的；但編製方法不一。中國哲學史綱要是拿哲學史的體例編製的，所以偏重問題的發生及其變化的說明。本書是拿一種概論的體例編製的，所以偏重問題的各端的敘述。因此前者有時敘述較簡，但較有系統有線索。本書却較詳細較明顯。且中國哲學史綱要中間的理學思想是從大學、中庸敍起的，本書却祇從周子敍起。如果能將二書互相參閱，那所得的理學的觀念，必較清晰且深刻。

一、本書因篇幅有限，關於引證方面，也祇限於周、邵、張、二程、朱、陸、王八人的話，其餘一概從略。

一、本書有數處引述的話，是間接從近思錄引來的，本應注明原書名稱及其卷

數，但因近思錄所引各家的話，和原書文句出入甚大，所以不必注明，祇注近思錄的卷數，以便參考。

宋明理學綱要目錄

緒論上

一

緒論下

一

第一綱 論道體

一一

第一目 總論

一一

第二目 太極

一一

第三目 太和

一六

第四目 理

一九

第五目 氣

一六

第六目 生

三六

第七目 陰陽

三九

第八目	心性	四四
第九目	鬼神	五六
第十目	人物	六二
第二綱	論爲學	
第一目	總論	六九
第二目	爲學大要	六九
第三目	格物窮理	七七
第四目	教學之方	八九
第三綱	論存養	
第一目	總論	一二一
第二目	涵養	一二一
第三目	改過遷善及克己復禮	一五七

第四目	出處進退辭受之義	一六四
第五目	改過及人心疵病	一七九
第四綱	論政治	一八七
第一目	總論	一八七
第二目	治國平天下之道	一八七
第三目	制度	一〇五
第四目	齊家之道	一〇九
第五目	處事之方	一一六
結論		一二三

宋明理學綱要

緒論上

大凡做一件事，最可憂慮的，就是名不符實。如果名不符實，那就犯了荀子所說的以名亂實，或以亂實名的毛病。現在合編這部宋明理學綱要，絕對要避免這種毛病；但要避免這種毛病，第一步要做到的，就是先研究書名的意義，然後再審定這樣的書名，應當有什麼內容。所謂宋明理學，是在中國宋、明兩個朝代所發生的，所以冠上宋、明兩個字，表示和其它朝代所發生的學問不同。至於叫做理學，那完全是根據它的內容而定的。因為它所討論的對象，是宇宙一切事物的道理。例如宇宙成形的道理，人類生成的道理，怎樣做人的道理，怎樣治國的道理等；同時又是拿理當做宇宙萬有成形的原質的，所以叫做理學。

所謂宋明理學綱要，是一種書名。為什麼叫做綱要呢？因為這種書是敘述宋明理學的大綱節目的，不是寫它的詳細組織的。至於它的發展情形，別有宋明理學發展史去敘述。這派學者的歷史，別有宋明理學家史傳去敘述。這些都不關涉本書的範圍。性理精義凡例上說：「……欲考其詳，自有伊洛淵源錄，通鑑綱目等書在焉。此書以性理爲名，但令學者用心實學以知聖德王道之要……」也正和我們一樣的意思。

從上面的研究，這種書名的內容，既是敘述宋明理學的大綱節目的，所以要想名實相符，就不能和這點相違背。但是理學的大綱節目，到底是怎樣的呢？到底那幾點是應該討論的呢？關於這些，我們並不能擅自主張。祇有把理學家自己所劃分的綱目，拿來做一種參考，根據他們的標準去討論。但自來理學家對於理學所討論的對象，雖然詳密，却少有人把它加以分類。到後來朱子出來，因爲編訂近思錄，纔把理學所討論的對象，分爲十四類：第一類論道體，第二類

論爲學，第三類論格物窮理，第四類論存養，第五類論改過遷善，第六類論齊家之道。第七類論出處進退辭受之義，第八類論治國平天下之道，第九類論制度第十類論處事之方，第十一類論教學之道，第十二類論改過及人心疵病，第十三類論辨異端之學，第十四類論聖賢氣象。後來張南軒編次二程粹言，又分爲十類：第一類論道，第二類論學，第三類論書，第四類論政，第五類論事，第六類論天地，第七類論聖賢，第八類論君臣，第九類論心性，第十類論人物。在這兩種分類中間，雖然彼此稍有差異，但沒有大出入。不過朱子所分的稍微詳細，南軒所分的比較簡括。事實上，朱子沒有超出南軒的範圍，南軒也沒有超出朱子的範圍。爲什麼彼此不會大出入呢？這也因爲理學本身，只有這些綱目，如果任意添減，那就失了它的本來面目了。朱子和南軒都是理學大家，自然他們都深明理學內容，決不會亂分的。現在我們爲便於敘述起見，在這兩種分類中間，暫取朱子所分的做根據，但朱子沒有分開綱目的，祇統分爲十四類。現在我們把它分

爲綱目而以綱統目計四綱：第一綱論道體，第二綱論爲學，第三綱論存養，第四綱論政治。第一綱統太極、太和、理、氣、陰陽、心性、生、鬼神、人物等；第二綱統爲學大要、格物、窮理及教學之方等；第三綱統涵養改過遷善，克己復禮，出處進退辭受之義，改過及人心疵病，聖賢氣象等；第四綱統齊家之道、制度、處事之方，及治國平天下等。但聖賢氣象並不別立一目，祇包括在爲學大要一目裏略述。至於論異端之學，因爲這是理學家對他家的批評，不在理學自身的範圍，所以把它刪除。我們這種編制完全是拿理學本身爲中樞的。這樣方纔說得上是一部宋明理學綱要。有些人編撰宋明理學綱要，拿理學家爲中樞，如分周子、張子、二程子、朱子、陸子、王予等編，這種編制就不能說是宋明理學綱要，祇能說是理學家概論，這不特名與實不符，並且敍述極難得體。因爲理學家很多，如果要個個敍入，那是一部學案，如果擇要敍述，拿幾人做代表，那又不能表示整個的理學。所以我們一方面爲顧到名實相符，一方面因爲篇幅有限，不能詳盡敍述，祇好就理

學本身的分類用簡馭繁，綱舉目張，叫讀者得此小冊，也可明白理學的全部了。

緒論下

宋、明理學，本是一種獨立的學問。但它的成形，和他種科學不同；他種科學是受社會進化必然的驅使，或研究者的努力而發現的。這理學是由中國過去的幾大派思想及佛家思想正面和反面的刺激或暗示所鼓動的——當然也有社會的背景，但這力量很小——所以我們現在來做這部書，對於宋、明理學以前有關係的幾派思想，要略述一下：

中國思想，在先秦時，有所謂儒家、道家、墨家、法家、名家、雜家等派，在這些派別中間，和理學正面有密切關係的，要算儒家和道家的思想。在儒家思想中間，尤以孔孟及易經、大學、中庸的思想為最重要。漢興，學風一變，以前的學者是偏於研究義理的；漢代忽偏於研究訓詁考據，和辭章。這兩種學，雖然有它本身的長處，我們不能一例輕視，但不切於實現的應用，和人生的追求，所以這兩種學，

後來就給理學一種反面的刺激，這也算是和理學有關係的。至於佛學，早到中國，就正史上記載，是漢永明時代傳來的。佛學自傳入中國以後，它的勢力日漸膨大，朝野智能之士，大多崇拜着，故自漢而後，中國各代的思想，多少都和佛學發生關係，理學也逃不了這個圈套。

儒家思想論它的總體；是偏重人事而少談天道的。是主張人率其性，做行為的總樞紐的。是主張以仁義禮信爲治國規範的。是積極務實，愛己及人，求圓滿的人格的。論它的分別：那麼，孔子主張性無善惡，惟視環境的熏染如何？注重德禮，而以仁爲人生追求的日標，並且極端注意道德的修養。孟子主張性善，認爲仁、義、禮、智四端皆天賦於人，主張擴充人的善性；但以義爲追求仁的路徑，故仁義並重。也主張以道德修養爲人生的急務；更以爲物質的力量可幫助人們道德的修養。所以說：「養生送死無憾，王道之始也。」荀子主張性惡，認爲禮義是聖人所制定用以擾化惡性，而使變爲善的。他不主張純粹的感化，而主張相

對感化，所以禮刑並重，凡不從禮義教化的人，就誅之以刑。又認為人生而有欲，這欲就是形成性惡的原因。也重視物質力量，以為物質可以左右道德的修養，所以也極力主張富國裕民。這三人的思想，要算孟子的思想和理學關係最深。孟子的性善及四端天賦，或良心天賦的話，是理學家最重要的部份。儒家的思想，除了上述三個人的思想以外，還有大學、中庸裏的思想。這兩部書的思想，大致和孔、孟相同，而稍近於孟子。至於和孔、孟不同的地方，那就是大學、中庸裏多論天道性命，並且具體的提出了道——誠——做宇宙萬有的本質，開理學以理為本體的先河。所以理學家集合孔、孟及大學、中庸的思想，和易經一部唯生的宇宙的思想，就創立了理學。

道家思想，是從天道講到人道的，它一面研究宇宙事物的生成，一方面仿效自然的法則，積極修養身心，又把道當作宇宙萬物形成的本質，而從消長法（或對演法或辯證法）說明宇宙現象是矛盾的。於是主張清靜無爲，返璞歸